

希望加強對 “補習社”的監管

文：啟思



女兒就讀於本澳中區的一間中學，以我的觀察而言，她在學校的學習壓力已經很大，除了午飯時間外，由早上8時至下午4時多，都是在書海中拼搏，回家還要做功課及溫習，所以我沒有把女兒送去補習社，寧願用自己有限的知識幫幫她。在她讀小學的時候，功課還能勉強應付。但今年升上初一後，學習壓力驟然增大，因此，希望為她找一間補習社來補補英文和數學。

但我很快發現，如何選擇補習社，真是煞費思量，最終，我只能在報紙上尋找。一天，看到一則補習社的廣告，介紹其師資優良，收費合理，所補習的學生每年都取得很好的成績，我決定帶同女兒到補習社瞭解。來到補習社，我本想先看看環境，可補習社表示因為有學生正在補習，無法讓我入內參觀；我想瞭解補習老師的學歷，他們說老師都有很好的學歷，且經驗豐富；而收費方面，則要視乎我需要哪類補習服務才能決定。總之，叫我放心，選擇這間補習社是最明智的了。此行唯一的收穫，就是讓我確定這是一間可以幫人補習的地方，其他甚麼也不知道，在無可奈何的情況下，只好“放心地”把女兒交給他們了。

其實我真的有點放心不下，第一天我親自陪女兒到補習社，親眼看著她進去。之後在門口徘

徊了一會，見到另一位家長帶著小童到來，聽到她叮囑小童到補習社後自己先做功課，不懂的做就記下來，等補習姐姐上班後再問。我覺得有點奇怪，就向這位家長瞭解這間補習社的情況。從她那裡得知，原來這裡的補習姐姐很多都是在學校的高中學生，要放學後才趕來替學生補習，學校功課多就會遲一些來，有時甚至很晚才到補習社。因此這位家長叫孩子自己先做功課，免得要很晚才能做完功課回家。

她表示，補習社其實不應請學生做補習人員，因為每次看到她們匆忙趕來，也覺得她們辛苦。幸好為她兒子補習的姐姐還算認真及用心，而且其他補習社的情況也可能差不多，她的兒子才會一直在這裡補習。無論如何，她對補習社的情況已有一定的瞭解，而我既不知道補習社安排了哪位補習人員替我女兒補習，也不知這間補習社有多少個合資格的補習人員，似乎補習社應該大大地增加透明度。

在這個時候，恰巧在報紙上看到教育暨青年局正準備對補習社的法規進行修訂，並為此舉辦公眾諮詢會，講解擬修訂的內容及諮詢公眾的意見。我立即報名參加，希望提一些意見，要求增加補習社的透明度。我認為，補習社應提供更詳盡的資料，以便家長能為子女選擇適合的補習社。



公眾諮詢會讓我明白教青局修改法規的原因，新法規對補習社的運作將有更清晰的規範，既讓補習社易於明白及遵守，同時也讓家長和學生在選擇補習社時有更多的資訊。對家長來說，這無疑是個很大的喜訊。法規修改後的內容，我認為也是比較適切的，如規定為小學及初中學生提供學習輔助的人員必須具有高中教育學歷，這樣可避免有高中學生擔任補習人員的問題，這樣既可減低對高中學生學習的影響，又確保補習人員的質素；又例如，規定補習社運作期間須駐有學習輔助員，這可令學生在補習社期間得到合適的學習輔助；另外還規定補習社若提供膳食服務，須確保食物的衛生及安全，這更是我們家長所關心的問題。

新的法規草案亦規定，補習社須讓家長和學生在報名前知悉每個班的名額及各項收費資料。我心想，若能把這些資料上網，對家長

來說就更方便了；至於提升每名學生學習輔助空間的面積，以及規定超過100名學生的補習社，要預留一個30平方公尺的空間讓學生活動，這些都對改善學生的學習環境有很實際的效果，因此我是十分支持的。

雖然新法規有助於改善補習社的整體學習環境，讓學生得到更好的學習輔助，但我總覺得，學生經過學校一天的辛苦學習，放學後還要去補習，負擔終歸是太重了。更重要的是，參加補習社意味著孩子與家人相處的時間減少了，作為家長，亦十分內疚。

我決定要坐下來與女兒認真談談，看是否一定要去補習社。即使要去，仍應減少在補習社的時間，早點回家休息，以便多一點時間與家人相聚，減低隔閡。我暗下決心，以後每逢週末都要抽一些時間來陪伴女兒，以加強我們之間的關係。



(作者：一位家長)

